

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代表人)	叶思区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 视、声音）	0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 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 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。）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19002025900653，流水号： 2509193600001052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壹年（自 2025年 09月 29日 起，至 2026年 09月 28日 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S）广[2025]第09-29-499号			

注：1.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. 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；
3. 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_____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 年 09 月 04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		
	地 址	东莞市黄江镇社贝路 21 号 102 室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59DMPX44190019D 152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叶思区	联系电话	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
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号位置

诊疗科目： 口腔科

联系方式： 13794949000

地址： 东莞市黄江镇社贝路 21 号 102 室

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

申请日期：2025 年 09 月 04 日

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	发 证 卫 生 行 政 部 门	东莞市卫生健康局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559DMPX44190019D152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叶思区
		身 份 证 号	
校验有效期	壹年/叁年（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起，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止）		
医疗机构地址	东莞市黄江镇社贝路 21 号 102 室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*****		
床 位 数	0	接诊时间	9: 00 至 21: 00
联系电话		邮 编	523000
发布媒体类别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他_____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音)	0 秒
提交申请 材料目录	1.广东省医疗广告申请表 1 份		
	2.广东省医疗广告或品样件表 1 份		
	3.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扫描件 1 份		
经办人	叶思区	联系电话（手 机）	

法定代表人签名：叶思区

医疗机构（盖章）

2025 年 09 月 04 日

校 验 记 录

2024—2025年度校验

校验日期：2024年 11月 15 日

校验结果（划√）：合格（√） 暂缓（ ）

暂缓原因：（1）不符合《医疗机构基本标准》
（2）评审不合格
（3）未参加评审

补 充：



叶恩区 2025.9.19

校验机构（章）

经办人（签名）



与原件相符

全国唯一标识码 440088021

医疗机构名称 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

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社贝路21号102室

邮政编码 523750

所有制形式 私人

医疗机构类别 口腔门诊部

诊疗科目 口腔科*****



叶思区 2025-9-9

服务对象 社会
床位数 0 (张)
注册资金 50 (万元)
法定代表人 叶思区
主要负责人 袁银露

牙椅 4 (张)

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
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



登记号 MA559DMPX44190019D1522

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，准予执业。

设置单位 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

发证机关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

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24 日

与原件相符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

机构名称 东莞黄江贝诺口腔门诊部

法定代表人 叶恩区

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社贝路21号102室

主要负责人 袁银霞

诊疗科目 口腔科*****

登记号

MA559DMPX44190019D1522

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

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，准予执业

与原件相符

发证机关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

发证日期

2020

日

24

